

证券代码：831737

证券简称：地浦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27 日 9 时 3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737	地浦科技	2024年6月2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江苏连云港化工产业园区嘉陵江路 1 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1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段孝宁、段誉和连云港铭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2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3)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

(十) 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监事会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六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股票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6月27日8：30-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杨相岩 0518-809202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地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